

6

汪洋綠海

溫濕的南風吹過山坡谷地，消失在起伏的雨林綠海波浪裡，植物的甜香氣味、濃郁的腐葉土香陣陣迎面吹來，這種引人的精香之氣告訴我，這一塊距離婆羅洲東岸六百四十公里，面積三十萬公頃的雨林，才是真正展現現生之命的天地。

博虎克、溫和我，在太陽剛剛曬到山谷底的時候，離開了包歐磐。一陣陣雞啼聲中，背上藤籃與稀落的村民道聲再見，朝向巨樹組成的禁牆，我們邁著步子。他們兩人走在前頭，越過幾百公尺的菜圃，我朝前再一望，他們已靜悄悄的沒入深林，人煙嫋嫋的村落往後退去，不久，我也置身森林。剛開始的時候，那兩位嚮導好像不見了，繞一個小彎，又重現他們的身影，他們走得並不快，但是在森林灌叢間，在明明暗暗的陽光交織中，忽隱忽現。陽光很快的失去威力，像我身上的西方文化一樣，只剩下最後難辨的痕跡。博虎克與溫兩人，卻有不同的心境，他們不喜歡人口熙熙攘攘的世界、直射的陽光，他們一旦到了寂靜、清新、神秘與陰冷的世界，心境就會放鬆，像回到熟悉的地方。這座叢林，我從未走過，卻是他們的家園，但在我投身入林的瞬間，我已心甘情願的溶入自然脈動的無垠國度。

越過山嶺的西坡雨林，空氣變得乾燥而地面也不那麼滑溜，或許我的平衡感已有改善，腳步比較穩固的緣故。山勢雖然比較平緩，但是，最大的「感覺」是，這塊叢林像無垠的綠海。我離開浪舍雷旦的時候，已知道那次的叢林之旅，不過三或四個禮拜，便會抵達比較熟悉的村落，這回，我就沒有把握會在綠海中沈浮多久。這種懸在半空的感覺，加上對叢林環境的身體反應，我全身逐漸緊張與警覺起來，心緊緊的繃著，好比浮在無邊無際的汪洋。加里曼丹的雨林恰似一個沒有人性、深不可測的汪洋綠海，我正滋潤在健康的敬畏之中。

我們進入雨林，身處在一個幾百萬年來，沒有被人類破壞的環境生態系中，裡頭居住了各種繁雜的植物、昆蟲與其他野生動物。婆羅洲雨林內的樹木枝椏與附生植物、蕨類、蘭花相互纏結與依持，是全球最複雜與了解最少的生態系，就以喬木的種類來說，是令人咋舌的二千五百多種。英國皇家地理學會調查婆羅洲的一塊十公頃雨林，就鑑定出八百多種植物，想想看，這麼多的樹種，是全英國所有土生種的二十餘倍。這樣的森林，就是我今天後八個星期的生活空間。

行走在濕潤的叢林空氣中，我第一個感覺是又到了熟悉的瘋狂、紛亂、不成調的雜音自然大廳中，那似乎是由一群詭異隱形的音樂家協奏而成的。這些由昆蟲的嗡嗡、衆鳥的啾啾、野生動物的叫聲、風聲、枝椏摩擦聲與自葉緣墜落的水滴答答聲組成的這座原始音樂大廳，一天廿四小時，一週七天，無時無刻不在瘋狂而隨意的演奏著，無需指揮，更無需聽衆。驟然間，會有一曲不合調的旋律，從四面八方湧來，奏出無人能解的樂章；叢林聳高的綠頂突然發出的亂音，往往被繼之而起的高蟲鳴聲切斷。千百萬哨葉小蟲（每平方公尺有二千多隻的白蟻）的沙沙之聲，不是人類耳朵能察覺的，卻是土壤的生命之源，而叢林中聲音最輕的應是細菌與真菌了，它們日以繼夜，勤奮的一點一滴解決枯枝與落葉，不久之後，落葉幻影似的變成薄如蟬翼的枯網。

變幻光影與神秘喧嘩交織下的符咒，深深蠱惑著我的心志。我只能辨識幾種鳥的啾啾，咕噠——卡嗒——噓哧，再一道哨音混雜的聲音，便是畫眉，畫眉又名貝多芬鳥，因為叫聲有如貝多芬第五號交響曲的序曲。除了畫眉之外，耳根邊沒有清靜過的便是二十多種的蟬聲，那種高昂電子琴般的知知之聲，以我沒有聽覺訓練的耳朵，根本不知道聲源來自何方。事實上，叢林之聲何止百千，我後來才知道，每一種聲音在博虎克與溫的耳中，都有特定的訊息。

或許拿叢林天籟與人曲相比，未免太偏於幻想了罷。在雨林中當然不會與音樂會聯想在一起，不過，叢林各種奇特聲音也會像演奏的音樂一樣，有干擾人的效果。我聽到尋偶的呼求、覓食領域的警示威嚇的警戒聲音，看不見的隱密之處，有動物間弱肉強食而發出的撕裂與驚叫顫音。

離開包歐磬不過幾小時的行程途中，小時候的床邊故事在我眼前生龍活現起來。一條又長又粗的紅巖蛇，蟠盤在河中的一塊巨巖午寐著，有如泛著紅光的邪靈寶石；冷不防，溫手上的巴蘭刀飛了起來，溫很快的把那還在抽扭的三公尺無頭蛇身，強塞進背包裡頭，我們繼續走在豐美又富腴的叢林，一塊不與行為軟弱的人類計較的叢林。越走越深入氤氳的水霧與鬱悶空氣組成的一個恐怖世界，裡面所有筆墨難以形容的活動環節都緊扣相連，難以各自抽離。我終於明白過來，叢林裡所見的萬事萬物，不能單純的是「正」抑「邪」、「善」或「惡」來區分，我只是叢林的一個過客，在我有生之年，很幸運的匆匆目睹地球原始的生物社會，一個沒有人類進來干擾的深遠世界。我們幾人不過是脆弱與渺小的叢林囊中之物，叢林中的植物、動物或人類，一旦死亡，剝那間便成爲叢林的肉體，屍體馬上腐解，營養流入循環軌道，水份還諸大地；雨林是活生生能呼吸的生物體，可以吞噬我、消化我，這不是幻想，是真實存在的，卻多被我們誤解著。感覺上，我正在通過一個巨大、毛絨絨的胃腸。

我原來所擔心的安全的恐懼，到後來不過是杞人憂天。博虎克與溫盡其所能的照顧著我，讓我有求必應，他們雖然沒有與西方外國人相處的經驗，但是他們能直覺我對叢林的感觸，我也對他們信賴有加與安心託付了。還在包歐磬的時候，他們對我過分的拘謹與正式，稱我爲「督案」，也就是「大人」的意思，相當於非洲班圖語的「巴瓦納」，是對「白種主人」的稱呼，這令我十分

尷尬。幸好，他們一旦走入叢林，心情便放鬆與自然了，我不時由衷的稱讚他們的叢林知能，不需要太久的相處，白人探險者與土著嚮導間的藩籬逐漸拆離，友誼在無形中慢慢架構起來，他們叫我伊雷克先生，偶爾叫我拉讓谷秘師。

出發當晚，我們相挨坐在營火旁，我問他們對飛機師保羅被殺的看法，從他們的表情看來，顯然無法理解持刀的理由與殺人的動機，他們弄不懂下游居民的行為。我們還談到叢林外面世界的暴力與犯罪行為，他們曉得偷竊之舉，但是，強暴、詐欺、自殺、謀殺，對他們的生活習慣是完全陌生的，他們記憶中的平南族人，沒有發生這類事件。

「那麼，平南部落中最重的罪是什麼？」我問道。

他們商談了一下，看起來好像有點難以啓口。最後，溫終於告訴我「稀宏」，也就是吝嗇或獨吞。他說，吝嗇的罪名會引起口角，並且受人歧視，但是我告訴他，美國法律上不但沒有吝嗇罪狀，實際上，吝嗇或聚財反受人尊敬，而且好處很多。他們聽了張口結舌，驚訝不已。

平南族人用行為表現引發的感覺，做為社會的規範標準，在他們的生活方式中，人與人之間的距離這麼相近，人的感覺當然非常重要。根據他們傳統的部落法律，叢林部落有人犯罪，需要用賠償抵罪，假如說「通姦罪」吧，溫說：「通姦會造成社會不和睦，所以要罰當事人賠東西。」通姦罪的處罰輕重可能不一定，但是至少要賠一個鍋子，一管弓箭槍，一把巴蘭刀，如果情形特殊，外加一隻好獵犬與一隻長矛。

我在沙撈越的二位平南族嚮導（那廷干與彭尊），與幾個家庭在瑪溝河畔定居下來，從事早稻與木薯的農耕生活。博虎克與溫還過著半遊獵生活，他們每年有一季在村落種作物，其他三季過

著遊獵的叢林生活，完全依賴叢林的資源；這種沿襲傳統的生活方式，可以從他對叢林的表現中看得出來，也可以從言談方式中找出一點端倪。他們的談話方式著實困惑我好幾天，他們從不有一話直說，尤其是狩獵之事，還有，他們極不願意談到求生的各種行為。起先，我還以為他們用一種密語，不讓我聽得懂，但是這也不可能啊，因為如果他們有不願意公開的事，儘可以用平南語，勿須用我們三人都會的印尼話。

經過一再的觀察與交談，我終於明白他們言詞曖昧的原因了。他們嘴上常用的平南話是「泰尼尼」，大致可翻譯為「我們到叢林去，拉上包皮」，我一直認為這比告訴別人他要去小便還粗魯得多，但是他們每次說完之後，便手攜散彈槍，到林內打獵去，幾小時之後便拎著獵物回來，原來「泰尼尼」是代替「我去打獵了」。我又問他們間接表示法的真正用意是什麼？他們說是非常怕叢林精靈的緣故。這種恐懼不見得全是怕個人會有不幸，而是怕樹神事先知道後，會將野獸或獵物收藏起來，因此，去狩獵之前，他們不會直接談到槍枝、獵狗或長矛。

有些時候，不管男女都會用欠優雅的語句或不高尚的字句，那是他們認為壞的字眼會引起樹神的厭惡，因而會遠離用這種字眼的人。在沙撈越的平南族，女人口中常掛著「姆意—羅透」，溫告訴我那是指：「走吧！去擦我們的屁股。」那時，我還以為她們對身體的功能方面非常開放，沒有禁忌，溫與博虎克卻笑我的翻譯，他們說這其實是平南族女人去捕魚的代名詞，跟捕魚一樣的，「姆意—羅透」也在河中完成。

語意模糊的理由不止這些。我常常因為他們不能明確回答我，到某地方還要多久而弄得我垂頭喪氣，我明知他們對那地方再熟悉不過了，我是指還有幾公里或幾小時路程，他們卻說還要打

幾次獵。如果野獸很多，就是距離很近也要花很長的時間才能到，只因為要打獵，同樣的道理，如果路上獵物寥寥無幾或前方有好獵場，在很短的時間可趕一段長長的路；他們所謂的距離，是看情緒與食物而定的。崎嶇難行的山路，為趕到有人情味、有煙草的村落，走了幾天的路程，也可以稱為「就快到」目的地了；烈日當頭下，走平路四小時可能是叫「長途跋涉」。

要想了解對方的時間概念，同樣不容易。他們根本不管什麼日、時、分、秒，他們生活在情緒、知感與環境情況中，而我則生活在目標或期盼中。

白天，我們大多不太交談，是怕野獸知道我們來了。博虎克與溫在濃密交織的灌叢中行動，幾乎無聲無息，而我呢，全心全意的注意下，腳下的枝條還會時常斷裂，樹上的枝桠沙沙作響，很難堪的向世界宣布，我來了。清晨早餐之前及夜晚時分，是交談的黃金時機，我問他們有沒有星星與月亮的故事，但他們並不認識天體，這是想當然耳的事——叢林綠頂是隔絕天空的巨傘。我一次又一次的仰頭，對於三十公尺高的繁茂綠葉，真是有說不出的感覺，叢林環境彷彿是巨大的半球型溫室，空氣與光亮從四面八方而來，不知身處室內或屋外。博虎克與溫跟所有的平南人一樣，從來沒有見過汪洋大海，他們的世界輪廓除了叢林便是溪流，不管身置何處，不是「上游區」便是「下游區」；我們談到「阿姆里加」，那便是下游區，相同的，「澳斯察里」及「英加蘭」也都是下游區。河是森林中位置的參考點，因為叢林中的能見度很低，灌木叢生擋住視線，能見度不到幾十公尺，所以所有的河流是叢林環境的骨架。無時無刻，平南人都知道他們距離那些「河」（即使是小溪）有多遠。

兩位嚮導時常跟我玩的遊戲是，問我：「我們現在在那裡？」隨便在白天選個時間，或許是

停下來不打獵的空檔，或許是他們想找樂子的時候，他們就問我今天是從那個方向出發的，或者是問：「沙撈越在那裡？」我幾乎有指必錯，結果總換來一陣狂笑，他們無法想像，一個人怎麼會那麼沒有方向感。我並不在乎他們笑我，事實上，我真是一個非常容易迷失方向的人。我們時常走嶺線，一個個水系的走過去，但是河川蜿蜒不定，忽前忽後，我怎麼也記不起來前進的方向，或依循的河谷，有時候，一天之內涉過同一條河流五次，我還以為是五條河流流向不同的方向，這時向博虎克與溫查對，也總是相反方向。

平南族人就到了一個陌生的地區，也能繞一周回到營地，根本不需要事先勘察水系的流經地區或山系的分布。他們常常到陌生的地區，以增加地理景觀的知識，他們對四周環境觀察入微，方向感確實神奇難解。

天色還伸手不見五指，博虎克把我從夢中驚醒，鳥聲與蟲鳴告訴我，離天亮至少還有二、三小時，我又闔上雙眼，期盼再度進入夢鄉，然而睡意已失，我只好起床與博虎克就昨夜的餘燼旁共坐，他很技巧的把餘燼救回，恢復熊熊的火光。今天的夜溫似乎低於往常，約攝氏二十四度左右，或許是昨夜匆匆忙忙的搭了一個馬馬虎虎的草寮，地面又異常潮濕，睡臥地面的黃藤蓆上，只有一層林投葉子和薄薄的防雨布，所以烤起火來真令人暖和舒暢。月亮撒入墨綠的暗夜，偶爾星星也從叢林頂的空隙中悄然一瞥。

火越來越旺，我們靜靜的沐浴在金黃色的火光中，讓火焰溫暖著裸露的身體。我問博虎克，平南族人為什麼要過遊獵生活。我在沙撈越時期，曾經從書籍記載及膚淺的觀察中得知，平南族是受到野豬隨著叢林菓子定期成熟的遷移而四處遊獵的，但事實上並非如此。博虎克指出，平南

族是隨著山區西米供應量而遷移的。山區西米分布在高海拔的水源地區，平南族在他們的山區中，一清二楚的知道西米的正確分布位置，而且很謹慎的採收這重要的主食資源。他們一處一處的遷移，免得在二十年內重新回到同一地點，好讓那個地區有足夠的時間重新成林。

遊獵的平南族在傳統上有兩種定居選擇，第一種是本營，大概住上幾個禮拜乃至數月，是為老弱婦孺設的。平南族人的年齡不太容易確定，他們不太知道自己的生辰年月，由於求生的環境艱困，人衰老得很快，四十歲已是老年，五十歲已算古稀之齡。第二種是叢林中的西米營，大約有三間草屋，住著來自各家庭中的男女，西米就在這裡製作，每隔三到五天要送西米粉到本營。時至今日，定居的平南村落仍然大致維持這種習俗，而不管是定居或半定居的村落，仍然是老弱婦孺的生活場所。

博虎克還說，事實上雨林中到處都有野豬的蹤跡，平南族的遊獵路線跟野豬的遷移並沒有什麼關連，再則，醬果成熟的季節，野豬雖較肥碩，但是頭數並不會增加，而且，醬果成熟與野豬遷移之間並沒有太大的關連，因為野豬平常是吃同一地域生長的醬果。低海拔的果子先成熟，隨著季節的推進，高海拔的果子也慢慢成熟，如果低海拔的果實已屆成熟，而平南族還在高海拔，他們也不會搬到低海拔來獵野豬的，他們一般是呆在高海拔，等待果實成熟季節，野豬自動上移。他們生活的領域在標高一百五十公尺到六百公尺之間。

古晉國家公園與野生生物管理處顧問朱里斯與席蕾娜·喀狄克特對我說，野豬群的遷移行為是配合偶發的龍腦香科與殼斗科種子豐產季節；這些種實一般叫做殼斗，含百分之七十油脂，採收後可外銷，龍腦香種油可製作巧克力。婆羅洲的野豬並不常遷移，但是若遷移則可能長達數百公

里，為尋找可食種實的野豬，數目可達百萬頭，而且肉質肥腴，遷移的時間可達一年以上，可以想見的，平南族人怎麼可能跟在這群野豬的後頭。野豬的遷移行為有時廿五年才一次，野豬集體遷移之際，區域內的平南族男人雖會全力獵捕，但是全部狩獵時間也不過幾個禮拜而已。平南族人不會隨著野豬遷移路線而動，他們習慣留在熟悉的叢林區活動。

博虎克說完這段話正值破曉，溫這時也進來烤火。我們滾了一壺茶，放進有香料的粗製蔗糖，啜著熱騰騰的紅茶。聊了幾個小時，大家靜下心來聽著甦醒的叢林中傳來的各種聲響。昨晚落日之前，有一群長臂猿就在我們過夜草屋的對岸樹頂上，金色絲光落在樹頭頂梢的時候，猴王就領著小猴，開始拚命搖樹（譯註：是表示警戒的意思），我費了一些工夫才看到一隻猴子。從四方傳來沙沙的樹葉聲響，配上黝暗的陰影，是頭上五十公尺的猴群最好的攀動掩護，長臂猿無奈的離開後不久，我們開始聽到越來越高昂的「唔嘍——唔嘍——唔嘍——唔嘍——」猿啼，宣布我們侵犯了他們的勢力範圍。

第一個禮拜的週末，我們重新考慮原定的目的地——既然找到一個這麼好的猿區，何苦再去峇浩草原，我已見過野牛，大草原可以不用去了，我想去的還是叢林。我問溫與博虎克，「他們」想到什麼地方去，他們對我不出乎意料之外的問題，瞠目以對。誰都知道城市居民不會到處搬家，而平南族人從甲地到乙地，不受無聊的時空支配，不在乎叢林中隨時變幻的地形、氣候、情緒、獵物，或意外事件，或許基於這種惡習吧，使得平南族人不太願意做嚮導，帶領科學探險隊。有次帶領一群有卡賓槍的職業探險家（由美國煙草公司贊助），差不多西東直線的橫越婆羅洲，這應算是一樁不尋常的事，這實在不是平南族人的生活方式。

城市的居民只習慣於規劃有序的市街與馬路，對行走於叢林的應有步伐卻一無概念。城市人碰到直路行不通的時候，馬上便心躁意煩，我現在對頭兩個月來此探勘時的直線心性還深感內疚，聽過那個龍洞故事後，我才恍然徹悟，要享受叢林之旅，唯有持著隨遇而安、放鬆的心情，對於無法逃避與瞬息萬變的環境，逆來順受。

由博虎克與溫主導路線，我們終於決定西行尹彎河與魯洛河的水源地區。這兩區也是他們兩人的新區，因此意願甚佳，何況還有工資可領。這一改變，原想到峇浩河下游的旅程至少要順延兩個禮拜，但是我正興頭上，也不認為要急著趕到那個河畔部落去，何況那地方離我們搭營的南方不過數天腳程而已。

我的終點是婆羅洲東海岸，但是現在往西走回頭路，沿峇浩河上溯到一條小支流阿澹河，但是往那裡的路況非常差，我們只好改道，先往西南走兩天，再西行走過尹彎河流域。尹彎河集水面積有六萬五千公頃，由尚未命名的群峰與河谷環繞著，我的地圖上還是印著耳熟目詳的旁註——地形資料欠缺。這塊空白的集水區由細虛線描繪出來，上面一條藍線，大約是指尹彎河上游這一段。兩個禮拜來，我歷經崎嶇險峻的地形，在茂密的樹群山林中，涉過無數不知名的溪流，叢林中的我，完全不知身在何處。沒有陽光，視線短促，地圖上也找不到一點線索可以指出我身置何處，然而，迷失感已不再困擾我了，我立足在一個美麗非凡、處處盡是鳥獸的叢林中，加上有這兩位嚮導，我真是心滿意足。我以前出門必帶地圖，隨時陷在迷路的恐懼中，只要有繪製的地圖在身邊，即使錯誤百出，我也信心十足，這個心結一旦解開，原是極端艱巨的環境，如今卻有如沐浴春風，時間、目的地、方向的重擔，已不翼而飛，遠離我而去了。拋開了一直控制我心

情的環境因素，我的各種經驗直覺馬上強化起來，全身像通過電流，充滿知足的感覺，現在，我眼前的雨林已不是一個雜亂無章的環境，不是我們要對抗與征服的蠻荒野地，叢林沒有什麼可以征服的，所有雜亂景象全源自我的無知而已。

每天的例行工作一直繞在打獵、找「伽哈羅」（譯註：沈香木）、採集藥用植物中渡過。平常每天換一個地方過夜，有兩次獵到兩隻大野豬，我們三人花了兩天才大略吃完。博虎克與溫的胃口奇大，我簡直無法形容他們吞下多少肉。每次打獵的困難，除了我走路時聲音太大之外，便是要找到在短時間內能吃光的小野獸。狩獵成績很好，可以說太好了。每天早上睜開雙眼，便看到我們幾天來留下的曲折小徑，等距離間隔著的夜宿草寮，還有吃一半丟一半的獸肉。

博虎克與溫對狩獵之事簡直是積習難改。有一天早晨，我打算當天不發子彈，因為大家的背包上已裝滿了燻豬肉、鹿肉。燻肉可以維持五天到一個禮拜，不會變壞；我實在找不出再去獵殺野獸的理由。事實上，要我一個人背起保育雨林野生動物的十字架，我才是大笨蛋。我剝奪他們兩天不得打獵之後，心也軟了，便發彈藥，結果殺戮異常慘烈。

經過兩星期的大開殺戒，野獸似乎消聲匿跡了，狂獵收斂，我的心情也就比較平靜一點。這一次是米吃光了，野獸又不見蹤影，離我們最近的部落也有兩個禮拜的腳程，而身邊的食物只夠兩天，但博虎克與溫則全不在意這種困境。我很納悶，真有人可以活在不知所措的日子裡？我沒有想到要他們早點開始打獵，簡直愚笨至極，現在輪到我覺得對不起大家了，當然，在打獵無著落之前，他們兩人自然會採集可食的野菜與野果。

印尼政府爲了要平南族遷出珍貴的闊葉林，便說平南族人的健康很差，營養不良，這是要他

們定居下來不再過遊獵生活的策略，才可以控制他們；還有，在一九八〇年代的今天，馬來西亞與印尼兩個國家，居然還有叢林遊獵的部族，豈不令他們顏面無光嗎？這對一個急急乎想現代化的國家，形象破壞太大了。但是，我看到身體健康最差的平南族人，是定居在沙撈越湍濤河上游烏邦河的那一區，我想他們健康問題出在傳統狩獵之範圍已縮在國家公園與大木材產地之間。

我們現在缺乏糧食，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也算是如釋重負，不需再花時間緊盯著獵物，口中只談論打獵的事，我們有空換換話題。我聽說平南族產婦還在公開場所生小孩，覺得很奇怪，博虎克告訴我說沒有錯，但是，也有在家裡清場後生小孩的。某些平南族人有專為生小孩特別設計的平台，很像婦產科的手術台，有斜靠背及腳墊的低台，供產婦屈膝之用，靠背後面有一根直立的木柱，讓產婦在陣痛及小孩生出來的時候把握。

博虎克說，丈夫的任務是努力搓揉太太的肚子，他還模仿用手揉產婦肚子的樣子，認為對於順利生產與減輕太太的痛楚很有幫助。遊獵的平南族人根本沒有用醫藥的習慣，他們是用唱歌催生，羅賓斯坦的《沙撈越原住民的詩文》一書中有這麼一段：

### 平南族催生的詩歌

我要釋放，要順導，要自由地讓

這個嬰兒要從媽媽的肚子出來

要從媽媽肚子裡出來——

## 作客雨林

媽媽馬上要生了，然後

媽媽便很快地又能拿起斧頭，

樁西米樹髓，

抓起番刀砍黃藤，

編織草蓆來鋪地，

編織衣裳給人穿。

放鬆吧，順利吧，

出來讓我們相見，

來到世間跟大家見面。

你現在很虛弱，

但是，快快生出來！

嬰兒怎麼堵在門口？

或許你正花時間在

做一個堅牢的倉庫，好放薪材，

架子綁得緊，屋頂捆得好，草屋建得牢；

還是一棵樹，

橫倒在路中央，懸吊在半空中；

或許是獵到的猴子，

掛在樹梢，吊在枝極，不上不下。

或許是隻野獸，正卡在樹洞中間。

一、二、三、四——

從媽媽肚子裡鑽出來，

紅咚咚的身子，

穿過平坦光滑的路徑來到。

一、二、三、四——

掃除所有障礙，一路平順到終點，出來

嬰兒來了，出來了，

從母親的靈魂深處。

他們雖然教我許多習俗，但是，我總是學不到跟他們一塊上一號。遠離他處獨自方便，是習俗中不禮貌的行爲，是一種可疑的舉動。博虎克與溫除了一手遮住前身外，一邊還洗澡或洗衣裳，每天早上排一排蹲著聊天上大號，自然又大方，而我一定要到上游或下游七十公尺的地方解決問題，雖看得見，但是有點遠。我不久便知道這樣做並不妥當，然而我該怎麼辦？我從小就在鎖上門的白瓷抽水馬桶上完事的。我開始逐漸跟他們縮短距離，六十……五十……四十……然後大跨一步爲二十公尺，二十公尺維持了三天才有所突破。蹲在僅有十公尺之遙的時候，我想：「我不是真的能一面大號一面聊天？」我成功了，這又是一次突破。我懷疑，我大號的新習慣會不會

大大地改變雨林生活的人際關係，但是我確信，我的行為對放鬆心情上大有幫助。

博虎克與溫要到魯洛河的另一個原因是想尋找叢林內的東西，好賣給峇浩河畔的村民。遠在瑪魯地的莫罕穆德曾經告訴過我叢林物品的交換價格，但是我還是不懂平南族人怎樣與婆羅洲的貿易網址上關係，他們用什麼網路與西岸經濟系統接上？又如何與中東及中國的國外市場交易？

婆羅洲人都稱平南族人為「阿里·烏旦」（叢林專家），這誰都承認。平南族心中的叢林是不用管理的菜圃與倉庫，他們可以取得糧食及一些可出售的東西，例如「丹瑪」（樹膠）、燕窩、伽哈羅（沈香木）。平南族人採集東西實在是為出售而出售，他們的貿易知識如同孩童，在交易途中根本不懂得保護自己，也因他們怕跟陌生人來往，所以他們情願由定居的長屋部落（多是加央與肯雅族）當中間商，與西岸來的中國商人交易。這種做生意的方式，若有欺騙行為發生，平南族人根本毫無防禦的力量，例如說，平南族最高級的「伽哈羅」，沙撈越的長屋商人只花每卡帝（約六百公克）五十到一百元馬來幣，但沈香木一到上游貝拉加，每卡帝可賣到三百五十到四百元馬來幣，到了古晉與新加坡，售價又節節上漲，可以想像的，沈香木到了中國與中東的零售價了。平南族不過是過路財神。

平南族人手頭上若有錢，除非是想省下來買一件大東西（例如散彈槍或錄音機之類），否則是不存不住的，他們比較喜歡煙草、布匹，或者有機會找到槍，也會去買（換）散彈。除非平南族能夠直接跟西岸的中國商人做生意與學習生意經，否則他們的貿易往來難有改善的一天。

有一天，在尹灣河畔網魚的時候，我們發現了一隻廢棄的破長舟，那時我們正要順流而下，

所以決定修復這隻長舟。腐巧的龍骨沿船的縱切面裂開好幾道，舟身接縫的膠都脫開了，我們花了好幾個小時的合力修護，才把長舟推到河中。我們三人對於修理技術都沒有把握，操舵也沒有信心，雖然我們可以沿河向下游徒步，但是我們還是決定冒一次乘舟之險，順這條沒有來過的河流。

兩天多災多難的水上生活，我們穿過陽光與樹蔭交織的河道。長舟實在太糟糕了，我們隨時要一面修一面划，以維持長舟浮在水面。博虎克與溫的操舟技術不甚高明，不斷的往大石頭撞去，我們一再的下舟，到河畔剝樹皮，先將樹皮槌成木柴纖維，再用石塊或木片打進船身的裂縫；船的裂縫越撐越大，我們只好拿掉原先塞在縫裡頭的東西，用手邊的小刀在大裂縫兩邊鑽小洞，再用藤條穿過去綁好，以盡量縮小裂縫，這種修理方式相當花時間，何況新裂縫又一再發生。經過幾次大的正面撞石事件後，船板從主軸處迸開，船身被我們鑽了太多洞，終於在快要沈沒之前，我們逃生上岸了，還好，行李沒有損失，我們只好拾起行李，向下游走五十公尺的水路。在我光著腳掙扎上岸時，一隻腳踩到一塊尖銳的石頭，腳踝受了傷，當時我很小心的檢查淤腫的地方，至於小割傷並不太在意，因為我這麼久都不曾有傳染發炎過，我想不過是小割傷，它自己會好的。

我忘了熱帶氣候區的發炎後果，我的戒心似乎鬆懈了，我忘了尙第藍茲在相似的情況下，雙腳受傷又發炎，被嚮導丟在雨林中的慘劇。我瀟灑的不理割傷，很快的惹出大麻煩，不出十天，不起眼的小割傷演變成跛著腳、劇痛與發高燒，苦楚難言的後果。